

广东省五华县民政局

五华县民政局 2024 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整体概况

1、主要职责

五华县民政局是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履行着“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解愁”的重要职能。其主要职责：健全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县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宣传教育，拟订并协调落实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承担老年人口状况、老龄事业发展的统计调查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相关管理工作；

负责拟订全县、镇、村级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协助做好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工作中需以政府名义出面的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性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推进全县社会组织信息化建设。

2、内设机构构成：

五华县民政局内设 1 室 5 股，分别是：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区划地名股、养老服务股、社会组织管理股。8 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是：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华福中心、老龄工作服务中心、救助服务站、婚姻登记中心、殡仪馆。

3、人员编制机构

行政机关编制 14 名：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6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2 名；后勤服务人员 1 名；事业编制数 75 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县民政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坚持“五聚焦五提升”，在爱民上付出真感情，在亲民上拿出真举措，在惠民上抓出新成效，以实际行动体现为民情怀，彰显民政温度。

1.聚焦“民生改善”，提升保障“精准度”。一是兜牢兜实底线民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的原则，围绕“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总体思路，坚持分层分类实施救助，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应救尽救”。至12月，全县有低保10438户22436人，其中：城镇低保192户275人、农村低保10246户22161人；特困3291人，其中：集中供养273人、分散供养3018人；孤儿69人（含感染儿童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08人，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36798人次，其中：困难补贴8658人次，护理补贴28140人次。1-12月共发放低保资金11001.02万元，特困供养资金4948.67万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资金1519.77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1195.25万元。二是提高保障对象标准。把提高低保、特困人员、孤儿基本生活和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水平纳入县十件民生实事范围，逐年提高保障标准。2024年城镇、农村低保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862元、647元；城镇、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1380元、1036元；集中、分散孤儿养育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2295元、1484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标准参照分散孤儿生活标准执行；困难、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分别为每人每月202元、270元。三是精准实施临时救助。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兜底线、托底线、救急难作用，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强化临时救助“底中之底”功能，多措并举精准实施临时救助，做到精准识别、

精准救助。1-12月实施临时救助1027户2404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339.74万元，及时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的生活压力。四是及时发放一次性补贴。根据《梅州市民政局 梅州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向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的通知》精神，对我县特困、一二级重度残疾人低保对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共11172人，每人发放一次性补贴1000元。

2.聚焦“老有所养”，提升服务“普惠度”。一是加强“长者饭堂”建设。聚焦破解高龄、独居、空巢等老年人“就餐难”问题，制定《五华县推进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长者饭堂）建设实施方案》《五华县长者饭堂“助餐”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全面铺设“长者饭堂、居家养老服务站”服务网络。至目前，全县已建成并投入运营长者饭堂16家，居全市首位，有效为辖区内独居、留守老年人解决“就餐难”的问题。二是加强适老化改造。聚焦老年人实际需求，对高龄、失能、残疾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一户一档”“一户一方案”的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有效提升老年人居家安全系数。2024年适老化改造任务300户，现已全部完成施工改造和验收。三是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建设。全县183个村（社区）建成了居家养老服务站，稳步推进敏捷锦绣华府居家养老服务站、潭下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安流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横陂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后打造多功能的养老服务机构，

切实让村（社区）老年人享受到全方位的专业化养老服务。四是稳步推进医养结合服务。万福颐养院和河东、龙村、周江、安流镇敬老院已与梅州谷城医院及各敬老院辖区卫生院建立急救急诊、双向转诊等合作机制，确保老年人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同时与就近卫生院建立健康监测合作关系，筑牢起老年人健康屏障。大力推进华城镇区域性敬老院资产和运营使用权移交工作。五是扎实筑牢养老机构安全生产“防火墙”。加强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和宣传教育，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和宣传教育活动。全面实施公办养老机构“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实行食品留样 48 小时机制，确保食品安全有据可依。六是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人才培训。11 月 13 日至 12 月 8 日期间举办了 4 场养老护理员培训，总共培训 521 人次，超额完成市局下达培训任务。七是持续发放养老惠民补贴。为 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每人每月 200 元的长寿保健金和每人每年 1200 元的客家寿星奖，长寿保健金 34.8 万元，客家寿星奖 16.68 万元。

3. 聚焦“基层治理”，提升城乡“融合度”。一是增强基层政权活力。协助指导做好村（居）委员会、监委会缺额补选工作，今年共补发村（居）委员会成员当选证 43 张，更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18 张，补选村监委 5 人。扎实做好正常离任村（社区）干部信息采集工作，对离任村干部信息进行及时更新、动态管理，今年共采集了 45 名离任村（社区）干部信息。全县

450个村（社区）完成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修订完善，完成率100%。二是扎实推进“双百”工程。16个社工服务站、113个社工服务点均挂牌运行，实现镇级社会工作服务站全覆盖，现有社工人员449人，持证人数186人（助理社会工作师180人，社会工作师6人），持证率41.4%；已完成服务对象建档30735户52655人，入户走访92075户次；开展个案服务163个，举办社区活动321次，服务人次28597人。三是扎实做好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做好地名命名和行政区域界线日常管理，规范全县界线界桩管理；全面完成长乐大道等78条街、路、巷拟命名审批工作，并录入国家地名信息库，完成地名备案和地名备案公告；积极推进梅揭界河线联合检查工作，市县界线平安，界桩完好。四是扎实做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至12月底，全县有社会组织364家，其中，社会团体150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14家。坚持党对社会组织的全面领导，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认真抓好社会组织年检工作，要求各社会组织报送年度工作报告。积极开展5家行业协会商会违法违规收费专项检查整改工作，促进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化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开展“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工作，2022年以来累计清理35家，正在清理整改4家。

4.聚焦“社会事务”，提升群众“满意度”。一是提升殡葬管理服务水平。全力推进殡葬设施建设。实施《五华县殡葬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加大资金投入，

加大公益性公墓建设力度。目前，我县安葬（放）设施有 10 座（包括 1 间县级殡仪馆、5 座公益性生态公墓、4 栋骨灰楼）共有墓穴 4 万穴、4900 个格位。长布镇蓝塘村等 8 个村的公墓建设进度已进入调规、报批阶段，建成后将大大满足群众“逝有所安”的殡葬需求。同时，大力推行节地生态树葬方式，成功举办首届以“节地生态葬让生命终归自然”为主题的公益生态树葬活动，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升级优化殡葬服务环境。经过不断优化殡葬设施设备和提升殡葬服务管理水平，2024 年 1 月，县殡仪馆被成功评定为“省二级馆”。全面落实殡葬惠民政策。严格执行城乡居民 7 项殡葬基本服务免费惠民政策，全年共减免 712.38 万元，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除惠民殡葬七项减免政策外，近期新增取消了 3 项选择性收费项目，预计全年为办丧群众减少殡葬开支 80 多万元。持续加大专项整治力度。450 个村（社区）建立了红白理事会，大力宣传殡葬改革政策，建成县镇村三级治理体系，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遏制违规建坟乱象。完成遗体火化 7016 具，遗体火化率 100%，彻底扭转了殡改工作一直以来的落后局面。二是提升婚姻登记服务水平。推进历史纸质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建设，全面完成 1950 年以来 41.24 万份纸质婚姻登记档案的扫描、上传工作。全年办理结婚登记 3939 对，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31.3%；办理离婚登记 1529 对，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14.39%。三是提升社会救助服务水平。投资 5489.87 万元正在新建一栋集救助、教育、心

理辅导、暂住服务、厨房保卫等五个功能为一体的县救助服务站和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综合体，现已完成土石方搬迁、场地平整工作。扎实开展“夏日送清凉”“寒冬送温暖”“6·19救助站开放日”、受助人员寻亲等工作，全年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9人次。四是提升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服务水平。持续打造“有保有保 共守成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品牌，深入全县镇、村开展关心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宣传活动，设立五华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和16个镇级未成年人保护站，投入20万元将长布、转水、郭田和河东打造为镇级未成年人保护示范站，更好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打造1个县级收养评估示范点，完善儿童收养评估制度。制定印发了《五华县收养评估细则》《五华县收养登记流程图》等制度文件，进一步规范收养评估工作，加强收养登记管理，全年共办理收养登记4宗。

5.聚焦“亮点工程”，提升民政“关注度”。一是“双百”工程喜获“优秀”。长布镇、潭下镇、龙村镇3家社工站和廖金等39名社工荣获2023年度梅州市民政局颁发的“优秀社工站”和“优秀社工”荣誉称号。二是移风易俗持续深化。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大家谈”“话文明 我践行”大家谈采访节目，充分展示民政创建成果；持续深化移风易俗，通过运用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等方式开展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推动文明新风向好向上，逐步实现婚丧事宜规范化。三是积极参与绿美五华生态建设。助力“百千

万工程”，大力开展“婚庆林”植树活动，引导新婚夫妇、青年情侣开展以植树绿化的方式纪念爱情和庆祝婚礼，弘扬新时代文明新风尚，以全民享绿的格局开创五华绿色发展的新样板；各镇同步推进“婚庆林”建设，全县共种植树苗 4000 余株。四是福彩事业蓬勃发展。聚力“活力福彩”“服务福彩”“公益福彩”，推动福彩销售管理规范化，实现乡镇福彩销售场所全覆盖。全县现有福彩投注站专营店 47 个，刮刮乐户外销售亭 1 个。全年福利彩票销售 2685 万元，超额 107.4%，为我县历史新高。五是慈善超市新开张。10 月 31 日，我县首家慈善超市正式揭牌开业。慈善超市的建成将进一步推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将社会各界的爱心和关怀，直接送到困难群众的手中，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爱。截至目前，共接收约 1 万元的爱心物资。

同时，认真抓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禁毒禁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政务公开、政务信息报送、部门预决算、国家安全、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舆情监测处置、工青妇、无偿献血、双拥等工作。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今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 1.保障民政局在职人员的办公及生产生活秩序正常运转。
- 2.完善社会救助，加强社会救助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社会

救助水平，继续推动城乡低保标准稳步提高；及时做到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及返乡，维护区域社会环境稳定和谐。

3.加强社会福利和促进慈善业发展，保障残疾人两补、孤儿生活保障金及规范孤儿收养登记工作；全面加强殡葬管理，推进移风易俗，大力宣传殡葬改革的相关政策法规和措施；婚姻登记依法办理，合格率达到 100%。

4.加强养老服务体系，保障老年人的福利，让每位老年人享受到老年福利待遇，同时也帮助有困难的老人保障生活质量，让每位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5.加强区划地名和界线管理，认真开展地名普查工作。双百工程项目落实惠民政策，打通了为民服务“最后一米”。

6.深化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完成好社会组织年检工作。

7.提高民政综合能力建设。

（四）整体收入和整体支出情况。

1、2024 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合计 34830.39 万，其中基本支出 941.51 万，项目支出 33888.8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68 万元）。

2、2024 年部门决算支出情况：合计 34792.92 万，其中基本支出 940.61 万，项目支出 33852.3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68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五华县民政局是正科级政府部门，财务核算执行政府新会计制度。通过收集汇总 2024 年部门预算资料，分析核实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经综合评定，自评得分 90 分，支出绩效为“优”。

（二）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基本支出 940.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2.96 万元，商品与服务支出 68.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0.22 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项目支出 33852.3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3.68 万元。

3.“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五华县民政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1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54%。对于“三公”经费的管理一是公务接待费严格预算管理，规定接待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使用，严格审批程序，执行先审批，后接待的程序，严格报账审批，招待支出严格执行公函接待，填写接待清单，严格按照标准接待，实行公务员卡刷卡消费，财务部门必须核实公务接待函、接待清单、公务卡刷卡小票、菜单等依据才予以报账接待费。二是公务用车实行一车一卡、定点维修、定点停放。严禁公车私用，每周都有专人对公车入库情况进行巡查登

记，确保了车辆的安全使用。

4.专项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

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专项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目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支出涉及的经济科目规定，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

专项资金中涉及的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事项，我单位均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招标认定单位进行公开招标，同时严格合同签订，落实招采物资和服务的验收，做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5.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单位按照国家预算法编制预算、决算。根据财政局的部署要求和财政下达的各项经费指标，按新《预算法》规定，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合理编制年度收入、支出预算。财政资金实行统一管理，统筹安排，预算编制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按照重点保障基本支出，按轻重缓急顺序原则编制，并考虑历年收入情况、人员等情况和收入增减变动因素分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编制，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项社会事业有序开展。自评分数 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以及实际支出情况，来制定本年度预算收支部门具体绩效目标，做到科学化，精准化，合理化。并且为后续的追加和调整做好规定，避免后续出现相关问题导致预算执行受阻。自评分数 5 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与决算相平，自评分数 4 分。

④预算编制的及时性

按上级部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送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自评分数 4 分。

(2) 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自评分数 5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没有可量化，自评分数 4 分。

6.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时分配，自评分数 3 分。

②结转结余率为 0，自评分数 4 分。

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

2024 年度的专项资金财政拨付因各方面原因，部分资金执行未及时，自评分数 3 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自评分数 2 分。

⑤财务合规性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规范会计核算双分录，依据合规，自评分数 4 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自评分数 4 分。

(2) 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

规范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履行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相应手续。自评分数 2 分。

②项目监管

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及项目实施有效检查、监控、督促。自评分数 5 分。

(3) 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

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账实相符。自评分数 2 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 2610.57 万元，其中利用率占 90%。自评分

数 3 分

（4）人员管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五华县民政局 2024 年度核定编制 59 人，在编 50 人，占 84.75%。自评分数 0 分。

（5）制度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自评分数 4 分。

7.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8.1 万元，年初预算 1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支出与预算减少 14.37 万元。自评分数 4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全面省委、县政府、县人大、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并扎实推进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评分数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项全部完成。自评分数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自评分数 1 分。

(3) 效果性

①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部门管理业务工作履行“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项目支出中养老服务体系经费、五华县救助服务站和未成年保护中心工程等项目财政资金下拨延迟影响进度。自评分数 9 分。

(4) 公平性

①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对群众信访意见并按规定时限内回复。自评分数 3 分。

②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华县民政局年度县直民主评议政风评价为“满意”。自评分数 4 分。

(三) 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2024 年中，我们根据财政局相关指示要求，做了大量的工作，但也还存在一些不足。在以后的工作中，力争做到，绩效管理层层落实，特别对项目的绩效管理，不单停留在按时申报和及时拨付资金上，还应该发挥事中监督管理的职能，使资金合理使用落实到每一个阶段，发挥最大的效益，服务社会。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5 年，我县民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部署，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

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改革创新，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不断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更好助力“百千万工程”。

（一）聚焦“民生保障”再提高。强化低收入人口救助帮扶，完善社会救助政策，提升基层社会救助能力。充分调动全县“双百社工”人员主动性、积极性，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大力宣传社会救助政策，使社会救助政策深入人心，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优化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切实帮助临时遇困人员排忧解难。

（二）聚焦“养老服务”再提质。大力推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编制“十五五”全县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完善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等政策措施。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推进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培育养老服务经营主体，加强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推动发展互助式养老服务，强化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确保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

（三）聚焦“社会事务”再提档。完善婚姻、殡葬服务，推进婚姻登记“全国通办”，深化婚俗改革。加强困境儿童福利保障，推进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分类精准帮扶。提升困境儿

童心理健康关爱服务能力。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建立促进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度，全面加强慈善组织和慈善活动监管，大力发展社区慈善。推进公益、责任、阳光彩票建设。加快公墓建设，力争 2025 年建成 2 座以上手续齐全的公墓。持续加大殡葬领域专项治理，加强违规建坟专项整治。

（四）聚焦“基层治理”再提效。提高社工理论水平和实务能力，更好地服务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强化地名管理服务，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做好街、路、巷拟命名审批工作；加强对 35 个典型村的村务监督、村规民约、村务公开、乡贤理事会等进行督促指导。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优化社会组织登记布局，加大社会组织监管执法力度，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生态。依法登记社会组织，年报率要达到 100%，推进“僵尸型”社会组织整治工作，确保社会组织健康有序运行。

（五）聚焦“党建赋能”再提势。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精神作为我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着力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深信笃行上再下功夫，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坚持以严的基调、严的氛围、严的举措，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加强政治引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全力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建设让党和政府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民政模范机关。强化党组织和党员干

部队伍建设，推进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突出实干实绩用人导向，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养，引导党员干部认真履职、服务群众、干事创业。纵深推进民政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打造廉洁民政。



